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18-001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为: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1月23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18-004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了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1月17日公告了回购报告书。相关公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年1月22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股份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成交最高价为6.31元/股,成交最低价为6.25元/股,成交均价为6.2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39,5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18-001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的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聚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2018年1月1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4号)文件核准。

截止公告日,公司持有南京聚隆9,191,041股股份,占该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19.15%,该部分股权自南京聚隆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南京聚隆股票上市后,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上述股权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南京聚隆股票出售时转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南京聚隆股票上市对公司本年度损益无影响;但将影响本年度末公司净资产额,进而影响净资产收益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18-004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富控股”)接到控股股东孙毅先生的通知,获悉孙毅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和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孙毅	是	69,000,000股	2018-1-18	2019-1-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25%	资金需求
合计		69,000,000股	-	-	-	17.25%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孙毅	是	41,700,000股	2017-1-19	2018-1-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42%
合计		41,700,000股	-	-	-	10.42%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孙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43,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2%。其质押其所持有的浙富控股股份234,278,100股,约占其持有的浙富控股股份的58.56%,约占浙富控股总股本的11.84%。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18-05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现场会议于2018年1月22日14:30开始在珠海市南屏屏工中路8号公司603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1月21日至1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2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21日15:00至2018年1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周忠国先生因公无法主持此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张晓川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0人,代表股份156,393,01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5.1460%。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155,822,77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9814%。

通过网络参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6人,代表股份570,24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646%。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6人,代表股份570,24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646%。

其中:现场参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参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6人,代表股份570,24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646%。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审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发行条件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2017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有关内容,具体如下: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2 发行方式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3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4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5配售对象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6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7发行时间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8承销方式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9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经表决,同意156,353,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7%;反对39,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0,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556%;反对39,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4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10本次配股相关决议的有效期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11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7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156,336,417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8%;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3,64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744%;反对56,60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8-003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辅酶Q10产品涉诉事项美国诉讼案结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ZMC”或“浙江医药”)曾于2015年12月3日披露了关于辅酶Q10产品涉诉事项美国诉讼案的相关进展,美国德州休斯敦地方法院2015年11月30日宣告辅酶Q10美国诉讼案审理结果,裁定本公司未侵犯日本Kaneka公司的辅酶Q10专利。(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15-032号公告)在休斯敦地方法院作出上述法院命令(判决书)后,日本Kaneka公司不服并上诉至联邦巡回上诉法庭,后联邦巡回上诉法庭发回重审。2018年1月,休斯敦地方法院再次庭审,陪审团认为ZMC制造辅酶Q10的过程没有侵犯Kaneka公司的专利。近日公司收到休斯敦地方法院的终审判决书,裁定本公司不侵权。

此外,公司曾于2015年4月29日披露了辅酶Q10产品涉诉事项德国诉讼案的进展公告,德国Dusseldorf高级地区法院作出终审判决,裁定日本Kaneka公司的辅酶Q10专利(EP1 466 982 B1)与诉讼相关的权利要求无效。(详见公司2015年4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15-011号公告)

该两起独立的诉讼,历时长达七年,自始至终证实了浙江医药的辅酶Q10工艺未侵犯Kaneka公司专利。公司一贯重视研发和知识产权保护,也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浙江医药一直对本公司的生产工艺未侵犯Kaneka公司的专利很有信心,将继续为国内外市场的辅酶Q10客户提供最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3,500万元 - 35,500万元	盈利:1,3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676.92% - 2830.7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1561元-0.1654元	盈利:0.008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预告期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3,500万元至-35,500万元,同比减利34,800万元至36,800万元。

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火电燃料成本大幅上升。受煤炭市场供需关系的影响,燃料成本增支52,600万元,影响火电板块同比减利。公司转型发展的业绩支撑已经显现,新能源板块当期实现利润31,500万元,同比增利15,350万元,有效遏制公司总体业绩进一步下滑。在火电板块同比减利52,500万元的情况下,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降幅控制在36,800万元以内。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转型发展的步伐,加快推进产业布局调整,充分发挥新能源业绩支撑作用。同时,火电板块积极拓展热力市场,加强生产经营管理,提质增效,增收节支,提升盈利能力。

四、其他相关说明

无。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18-021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8年1月30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8年1月12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8年1月30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1月30日下午14:30时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月29日—2018年1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30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 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29日下午3:00至1月30日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23日。

7. 出席对象:

(1)2018年1月2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采购盐硝产品包装用各类编织袋

2.02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小包装盐包装用各类复合膜及袋和销售碘盐证明商标(防伪标记)及标码合一溯源标

2.03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销售芒硝

2.04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销售芒硝,以及代为销售其洗衣粉产品

2.0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承租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建筑物、构筑物、土地等

2.06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集装箱铁路货物运输

2.07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锅炉及部分生产装置修理等服务

2.08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代为销售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大豆等商品

2.09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检测等服务

2.10 公司及子公司向云南能投生物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采购职工食堂食材

2.11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食堂管理服务、共享中心物业服务、保安保洁服务等

2.12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采购小包装盐包装用各类复合膜及袋和销售碘盐证明商标(防伪标记)及标码合一溯源标

2.13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购动力电、仪表空气、液碱、盐酸等,向其供一次水、无离子水、中低压蒸汽,向其销售工业盐,为其提供物资过磅、环境监测、信息化服务、铁路专用线场站服务等,以及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承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的房屋、土地等,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处理脱硫废水

2.14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煤业有限公司采购生产用原煤等

2.1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芒硝

2.16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工业盐

2.17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

2.18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货物运输

2.19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土建,厂房修缮及装修等

2.20 云南能投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土建,厂房修缮及装修等

2.21 玉溪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线路用钢管,以及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煤等

2.22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自动控制系统相关设备等

2.23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脿-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管道外电接入工程总施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进场道路及场地平整施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外电接入工程总施工

2.24 云南能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花卉养护服务

2.2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采购原煤等

2.26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采购原煤等

3、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议案2采用逐项表决,其中:2.01-2.09项为公司(子公司)与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及关联方2018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2.10-2.26项为公司(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及关联方2018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上述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对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6)
2.01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采购盐硝产品包装用各类编织袋	√
2.02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小包装盐包装用各类复合膜及袋和销售碘盐证明商标(防伪标记)及标码合一溯源标	√
2.03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销售芒硝	√
2.04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销售芒硝,以及代为销售其洗衣粉产品	√
2.0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承租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建筑物、构筑物、土地等	√
2.06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集装箱铁路货物运输	√
2.07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锅炉及部分生产装置修理等服务	√
2.08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代为销售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大豆等商品	√
2.09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检测等服务	√
2.10	公司及子公司向云南能投生物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采购职工食堂食材	√
2.11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食堂管理服务、共享中心物业服务、保安保洁服务等	√
2.12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采购小包装盐包装用各类复合膜及袋和销售碘盐证明商标(防伪标记)及标码合一溯源标	√
2.13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购动力电、仪表空气、液碱、盐酸等,向其供一次水、无离子水、中低压蒸汽,向其销售工业盐,为其提供物资过磅、环境监测、信息化服务、铁路专用线场站服务等,以及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承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的房屋、土地等,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处理脱硫废水	√
2.14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煤业有限公司采购生产用原煤等	√
2.1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芒硝	√
2.16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工业盐	√
2.17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	√
2.18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货物运输	√
2.19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土建,厂房修缮及装修等	√
2.20	云南能投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土建,厂房修缮及装修等	√
2.21	玉溪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线路用钢管,以及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煤等	√
2.22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自动控制系统相关设备等	√
2.23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脿-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管道外电接入工程总施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进场道路及场地平整施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外电接入工程总施工	√
2.24	云南能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花卉养护服务	√
2.2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采购原煤等	√
2.26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采购原煤等	√
3.00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邮编:650200;传真号码:0871-63126346,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8年1月26日(上午9:30 -11:30,下午14:00 -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法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邹吉虎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联系电话:0871-63126346

传真: 0871-63126346

5、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53

2.投票简称:能投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